股票简称:搜于特　股票代码:002503　公告编号:2020-036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SOUYUTE GROUP CO.,LTD.

（广东省东莞市道滘镇新鸿昌路1号）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

保荐人（主承销商）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HUA YING SECURITIES CO., LTD.

二〇二〇年四月

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搜于特”、“发行人”、“公司”或“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依法履行诚信和勤勉尽责的义务和责任。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其他政府机关对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保证。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上市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2020年3月10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的《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及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募集说明书全文。

如无特别说明，本上市公告书中的简称或名词的释义与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的相同。

第二节　概览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搜特转债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代码:128100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量:800,000,000元（800.00万张）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量:800,000,000元（800.00万张）
五、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六、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时间:2020年4月9日
七、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的起止日期:2020年3月12日至2026年3月12日。
八、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的起止日期:2020年9月18日至2026年3月12日止。
九、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转股年度有关利息和股利的归属等事项，由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确定。
十、可转换公司债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十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十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担保情况: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提供担保
十三、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级别及资信评估机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业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评级，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后，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将进行跟踪评级。

第三节　绪言

本上市公告书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编制。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33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3月12日公开发行了8,0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800,000,000万元。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20年3月11日，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配售和网上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方式进行，余额由主承销商包销。

经深交所“深证上[2020]267号”文同意，公司80,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2020年4月9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搜特转债”，债券代码“128100”。

本公司已于2020年3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刊登了《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投资者亦可通过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查询募集说明书全文。

第四节　发行人概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ouyute Group Co., Ltd.
注册资本:3,092,505,396元
法定代表人:马鸿
成立日期:2005年12月5日
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搜于特
股票代码:002503
公司住所:东莞市道滘镇新鸿昌路1号
邮政编码:523170
联系电话:0769-81333505
联系传真:0769-81333508
互联网网址:http://www.souyute.com/
电子信箱:syt@celucasn.com
经营范围:销售、网上销售: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皮革制品、羽绒制品、纺织布料、箱包、玩具、装饰品、工艺品、电子设备、纸制品、日用品、钟表眼镜、化妆品、电子产品、家用电器、文具体育用品、衣架、陈列架、模特儿道具、灯具、音响设备、纸浆、化工原料及化工制品（不含危险化学品）;互联网零售;贸易经纪与品牌代理;仓储服务;餐饮服务;软件开发;商务信息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商业保理服务;非金融机构支付服务;融资租赁;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供应链管理;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的历史沿革
（一）公司前身的历史沿革
1、2006年12月搜于特有限成立
发行人前身搜于特有限系由马少贤女士和马少文先生以现金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200万元，其中马少贤女士出资160万元，马少文先生出资40万元。
广东正量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搜于特有限设立时的出资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东正所验字【2005】1325号《验资报告》。
搜于特有限于2005年12月5日取得了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441900234454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搜于特有限设立时，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马少贤	1,600,000	80.00
马少文	400,000	20.00
合计	2,000,000	100.00

注:马少贤女士与马鸿先生系兄妹关系，马少文先生与马鸿先生系兄弟关系。
2、2006年8月搜于特有限注册资本增至550万元
2006年6月27日，搜于特有限股东会决议通过增加注册资本350万元，其中马少贤女士、马少文先生和马少鸿先生分别以每份出资1元的价格，现金认购225万元、70万元和55万元。本次增资后搜于特有限注册资本变更为550万元。
广东正量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搜于特有限本次增资的出资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东正所验字【2006】0504号《验资报告》。
搜于特有限于2006年8月1日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后，搜于特有限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马少贤	3,850,000	70.00
马少文	1,100,000	20.00
马少鸿	550,000	10.00
合计	5,500,000	100.00

注:马少鸿系马鸿先生曾用名。
（二）股份公司的设立
2006年11月3日，搜于特有限股东会决议由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公司截至2006年9月30日经评估的净资产5,631,893.61元为基准，其中550万元按1:1折为股份公司的股本，其余131,893.61元计入资本公积，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诚安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搜于特有限截至2006年9月30日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粤诚评报字【2006】第236号《资产评估报告》。
东莞市远东会计师事务所对搜于特有限截至2006年9月30日的财务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莞远审字【2006】0140号《审计报告》。
广州君杨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对股份公司设立时的出资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2006】君会验字第036号《验资报告》。
2006年11月28日，股份公司取得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441900234454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股份公司设立时，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马少贤	3,850,000	70.00
马少文	1,100,000	20.00
马少鸿	550,000	10.00
合计	5,500,000	100.00

（三）股份公司设立以来的历次股本、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1、2007年6月注册资本增至3,550万元
2007年5月28日，经发行人200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同意马鸿先生现金认购公司股份3,000万股，认购价格为1元/股。本次增资后发行人注册资本变更为3,550万元。
深圳天健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本次增资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信德验资报字【2007】第019号《验资报告》。
发行人于2007年6月15日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后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马鸿	30,550,000	86.05
马少贤	3,850,000	10.85
马少文	1,100,000	3.10
合计	35,500,000	100.00

2、2008年12月注册资本增至5,050万元
2008年12月12日，经发行人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同意兴原投资现金认购公司股份1,500万股，认购价格为2元/股。本次增资后发行人注册资本变更为5,050万元。
开元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对本次增资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开元信德深验资字【2008】第143号《验资报告》。
发行人于2008年12月26日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后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马鸿	30,550,000	60.50
兴原投资	15,000,000	29.70
马少贤	3,850,000	7.62
马少文	1,100,000	2.18
合计	50,500,000	100.00

3、2009年6月注册资本增至6,000万元
2009年5月25日，经发行人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同意以经审计的截至2008年12月31日的资本公积中的950万元转增股本，发行人注册资本增至6,000万元。
开元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对本次增资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开元信德深分验字【2009】第030号《验资报告》。
发行人于2009年6月25日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后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马鸿	36,297,030	60.50
兴原投资	17,821,782	29.70
马少贤	4,574,257	7.62
马少文	1,306,931	2.18
合计	60,000,000	100.00

4、2009年7月股份转让
2009年6月30日，马少贤女士与马鸿先生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公司2,574,257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29%）转让予马鸿先生，转让价格为2.10元/股;同日，马少文先生与马鸿先生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公司1,006,931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68%）转让予马鸿先生，转让价格为2.10元/股。
发行人于2009年7月23日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转让后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马鸿	39,878,218	66.46
兴原投资	17,821,782	29.70
马少贤	2,000,000	3.33
马少文	300,000	0.50
合计	60,000,000	100.00

5、2010年12月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010年10月19日，搜于特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436号文核准，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7.5元。该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增至8,000万股，注册资本增至8,000万元。2010年11月8日天健会计师对发行人上述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10）3-86号《验资报告》。
2010年11月17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2,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证券代码“002503”，证券简称“搜于特”。
2010年12月2日，公司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注册登记并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为8,000万元。
6、2011年4月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11年3月17日，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东莞市搜于特服装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司以2010年末总股本8,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10股，同时每10股派人民币10元现金（含税），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增至16,000万股。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1年3月30日实施完毕。
2011年4月15日，天健会计师对上述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11）3-18号《验资报告》。
2011年4月20日，发行人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变更注册登记并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和实收股本均为16,000万元。
7、2012年7月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12年5月19日，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东莞市搜于特服装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司以2011年末总股本16,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8股，同时每10股派人民币5元现金（含税），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增至28,800万股。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2年5月31日实施完毕。
2012年6月6日，天健会计师对上述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12）3-32号《验资报告》。
2012年7月2日，发行人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变更注册登记并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和实收股本均为28,800万元。
8、2013年6月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13年4月27日，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东莞市搜于特服装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司以2012年末总股本28,8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5股，同时每10股派人民币5元现金（含税），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28,800万股增加至43,200万股。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3年5月10日实施完毕。
2013年5月16日，天健会计师对上述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13）3-11号《验资报告》。
2013年6月4日，发行人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变更注册登记并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和实收股本均为43,200万元。
9、2014年7月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14年5月17日，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东莞市搜于特服装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公司2013年12月31日总股本43,2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转增后公司股本为51,840万股。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4年5月28日实施完毕。
2014年5月29日，天健会计师对上述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14）3-27号《验资报告》。
2014年7月30日，发行人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变更注册登记并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和实收股本均为51,840万元。
10、2015年6月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15年5月5日，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东莞市搜于特服装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公司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51,84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公司股本为103,680万股。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5年5月15日实施完毕。
2015年5月18日，天健会计师对上述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15）3-48号《验资报告》。
2015年6月15日，发行人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变更注册登记并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和实收股本均为103,680万元。
11、2016年4月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16年3月25日，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公司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103,68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转增后公司股本为134,784万股。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6年4月6日实施完毕。
2016年4月12日，天健会计师对上述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16）3-54号《验资报告》。
2016年4月21日，发行人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变更注册登记并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和实收股本均为134,784万元。
12、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5年9月8日，发行人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东莞市搜于特服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东莞市搜于特服装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东莞市搜于特服装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东莞市搜于特服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等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2016年3月18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2016年9月21日，发行人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047号），核准发行人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97,366,185股新股。
2016年10月31日，天健会计师对本次发行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天健验（2016）3-144号《验资报告》。截至2016年10月28日止，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98,412,698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12.6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499,999,994.8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35,672,388.03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464,327,606.77元。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已于2016年11月1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1,546,252,698股。
2016年12月1日，发行人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变更注册登记并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和实收股本均为1,546,252,698元。
13、2017年3月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17年1月6日，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2017年3月，董事会以人民币7.2元每股的价格向508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15,843,250股，公司新增注册资本15,843,250元。
2017年3月14日，天健会计师出具了天健验（2017）3-18号《验资报告》，截至2017年3月14日，发行人已收到激励对象以货币缴纳的出资款项共114,071,400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15,843,25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1,562,095,948.00元，累计实收资本人民币1,562,095,948.00元。
14、2017年5月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17年4月14日，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拟以公司2016年12月31日总股本1,546,252,698股为基数（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方案至其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将按照实施该方案时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最新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5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2017年3月30日，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份数15,843,250股已在深圳证券交易上市，据此，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调整为:以公司总股本1,562,095,94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5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公司股本为3,124,191,896股。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7年4月25日实施完毕。
以上增资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3-48号）。
2017年5月4日，发行人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变更注册登记并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和实收股本均为3,124,191,896元。
15、2018年8月回购注销及终止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18年4月17日，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及终止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因公司2017年度相关业绩考核指标未达到《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目标，公司拟终止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共计31,686,500股股票。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从3,124,191,896元减少至3,092,505,396元。
2018年7月20日，天健会计师出具天健验（2018）3-42号《验资报告》，截至2018年7月16日，发行人已减少实收资本人民币31,686,5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3,092,505,396元，公司总股本为3,092,505,396股。
2018年8月9日，发行人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变更注册登记并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和实收股本均为3,092,505,396元。
三、发行人股本结构及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
（一）股本结构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性质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902,420,704	29.18
高管锁定股	902,420,704	29.18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190,084,692	70.82
三、股份总数	3,092,505,396	100.00

（二）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质押的股份数量（股）
1	马鸿	境内自然人	29.42	909,701,616	901,721,616	599,987,000
2	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00	309,250,540	–	154,625,270
3	搜于特兴原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97	215,660,389	–	88,450,000
4	嘉兴煜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	154,625,300	–	无
5	黄建平	境内自然人	4.29	132,625,300	–	无
6	深圳前海瑞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3	109,231,100	–	无
7	泰川	境内自然人	3.39	104,761,914	–	104,761,914
8	九泰基金－浦发银行－九泰基金－恒胜新动力分级1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41	43,720,491	–	无
9	广东粤科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8	39,682,538	–	无
10	红土创新基金－江苏银行－红土创新红土紫金1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98	30,158,730	–	无
合计			66.27	2,049,417,918	901,721,616	947,824,184

注1:兴原投资通过融资融券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21,532,764股;
注2:上述股东中，广东兴原投资有限公司为马鸿先生与妻子黄晓旋女士共同设立。
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马鸿先生。截至2019年12月31日，马鸿先生直接持有公司909,701,616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9.42%;马鸿先生持股90.00%的兴原投资直接持有公司215,660,389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97%，由此，马鸿先生通过直接持股和通过兴原投资间接持股的方式合计控制公司36.39%的股份。
马鸿，男，1967年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2007年5月至2017年10月兼任公司总经理，2008年6月至2009年5月任兴原投资总经理，2009年5月至今任兴原投资执行董事。马鸿先生具有丰富的服装行业营销管理、战略管理的经验，现任社会职务有:中国流行色协会理事、广东省服装服饰行业协会副会长、东莞市决策咨询顾问委员会委员、东莞市中小企业发展与上市促进会副会长、东莞市道滘商会副会长。
五、发行人主要经营情况
（一）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品牌服饰运营、供应链管理、品牌管理等业务，着力构建一个服务时尚生活产业上下游企业的综合服务体系，将公司打造成为中国具备领先优势的时尚生活产业综合服务提供商。
1、品牌服饰运营业务
公司品牌服饰运营业务主要是经营“潮流前线”品牌服饰，通过强化品牌建设与推广、产品自主设计与开发、营销网络建设和供应链管理，以生产加工及物流配送外包、直营和加盟相结合的经营模式，组织品牌服饰产品的设计、生产和销售。公司品牌服饰的消费者定位为16-35周岁的年轻人，价格定位为平价的快时尚，市场定位为国内三、四线市场。产品覆盖男装、女装及配饰品等，具体包括T恤、衬衣、毛衣、便装、羽绒服、棉衣、针织外套、裤子、裙子等。
2、供应链管理业务
供应链管理业务是以发行人全资子公司搜于特供应链管理作为实施主体，由该子公司在全国各个地区投资设立多家项目子公司，并以股权联合的形式，吸引具有行业经验与资源的合作伙伴共同参与，汇聚本区域的供应链资源和市场资源，构建一个覆盖范围广、供应能力强的供应链服务体系。该体系能够在全国范围内汇集供应链资源，为商家客户提供高效、低成本的采购、仓储配送等一系列供应链管理服务，以及设计方面的支持，从而获得收益。公司供应链管理业务产品主要围绕纺织服装行业，包括纱、棉花、布料、纤维及制剂、辅助材料等纺织服装相关材料。
3、品牌管理业务
公司品牌管理业务是在发挥自身品牌推广、品牌营销等优势基础上，以全资子公司搜于特品牌管理作为实施主体，由该子公司在全国各个地区投资设立多家项目子公司，并以股权联合的形式，吸引在本区域具有较强的服装代理、经销能力的合作伙伴共同参与，形成遍布全国的强大的品牌销售体系。利用自身在行业内的声誉及多年来积累的品牌运营管理方面的优势，与时尚产业品牌商洽谈合作，通过所建立的全国性品牌销售体系，为其品牌进行全国性的营销推广，并提供品牌的标准化管理服务，如陈列设计、人员培训、营销推广、店铺管理、选址指导以及线上线下的O2O模式等专业化服务。
4、商业保理业务
为更好地实施公司的战略，公司于2015年6月25日设立了全资子公司搜银保理，并以其作为运作平台，围绕时尚产业开展商业保理业务，在具备真实的贸易背景以及供应链管理业务合作关系的前提下，为上下游企业提供商业保理服务。公司为行业内企业所提供的金融服务，属于围绕实体产业供应链服务开展的增值服务项目之一，目的是更好地服务行业内中小企业，在为企业提供供应链管理服务以及品牌管理服务的同时，解决中小企业融资渠道单一、融资困难等困境。
（二）公司的主要竞争优势
1、品牌服饰运营业务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主抓设计研发、品牌推广和渠道建设等服装产业高端环节，将生产加工和物流配送等环节外包，符合现代品牌服饰产业专业化分工的发展趋势，能够促进企业快速发展。
（1）品牌定位鲜明、推广策略全面
公司品牌服饰的消费者定位为16-35周岁的年轻人，价格定位为平价的快时尚，市场定位为国内三、四线市场。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以品牌建设和产品设计为核心，构建了庞大的供应链体系和营销网络体系，实现了品牌服饰运营业务的快速发展。
（2）优秀的研发设计能力
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创新、研发先行的策略，以满足消费者的多样性、差异化需求为出发点，通过大力引进和内部培养，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建立了一支由232名专业人员组成的研发设计团队。公司的设计研发在准确把握流行趋势、深刻洞察目标消费人群的着装习惯和着装需求等方面走在业界的前列，在目标市场具备领先的竞争优势。
（3）丰富的营销网络建设及管理经验
公司具有丰富的营销网络建设经验，公司以三、四线市场作为目标区域，通过专卖店的形式快速发展终端网络。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在全国各地的销售网点为1,847家，覆盖了我国大部分地级市、县城及城郊结合部，受众人群较多，市场容量较大。
同时，公司对拟新开店铺建立了严格的效益评估体系，并根据已开店铺的运营情况实时修正。借助多年来营销网络建设和管理经验，公司针对由直营店、加盟店所组成的混合营销网络，建立了包括店铺选址、店铺装修、货品陈列、店员培训、客户订货、货品配送、督导跟踪等在内的一套标准化、流程化管理方法。同时通过RRP系统的建设和完善，公司可及时掌握各地区、各门店、各产品的销售信息。标准化、流程化的专卖店管理能力为公司营销网络的进一步拓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4）纺织服装行业的上下游资源优势
公司地处我国主要服装产业集群地之一珠三角，该地区拥有涵盖面辅料生产、配饰及成衣加工、物流配送、服饰集散市场在内的完整服装产业链，具有强大的服装和配饰生产能力、专业化的成衣生产厂商和成熟的物流配送体系。公司利用所处区域产业集群优势，立足于整合与提升服装产业链，紧抓前端设计环节，着重终端渠道建设，将生产、物流等非核心业务外包，专注于品牌附加值高的高端环节，全力打造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服饰品牌。同时，公司在原材料采购等供应链管理方面有丰富的资源和经验积累，与原材料供应商、生产厂商、分销商、各级经销商、零售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掌握了大量的厂商资源和丰富的渠道支持。
2、纺织服装供应链管理业务
（1）区位优势
公司地处我国主要服装产业集群地之一的珠三角，该地区拥有涵盖面辅料生产、配饰及成衣加工、物流配送、服饰集散市场在内的完整服装产业链，具有强大的服装和配饰生产能力、专业化的成衣生产厂商和成熟的物流配送体系。公司利用所处区域产业集群优势，立足于整合服装产业链，构建和谐的产业合作关系。通过资源整合，实现供应链规模效益。
（2）主导地位优势
供应链管理行业对资本、技术、知识要求均较高，尤其服装产业链长，集中度低，与客户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较难。公司作为品牌服饰运营商，专注三、四线市场，定位清晰，在业务模式上，公司将生产、物流等非核心业务外包，紧抓前端设计环节，着重终端渠道建设，因此对于以产业链主导者地位开展供应链整合业务，公司具有良好的基因，占据一定的优势。同时，品牌服饰运营商作为服装产业链下游环节的重要参与者，与纺织服装产业链中的生产商、贸易商以及传统物流企业相比，有着以下两项天然优势，这两项优势都是其他类型的企业无法在短期内复制的。第一，品牌服饰运营商拥有服装品牌的排他性权利。不论这项权利来自于自有品牌还是权利人的排他性授权，都可以借此获得对上下游环节较强的管控能力，因此在实施供应链整合的过程中拥有一定的谈判议价能力;第二，品牌服饰运营商面向终端消费者开展营销活动，在直营渠道中直接负责产品的推广与销售，具备丰富的市场运作经验。不仅更了解顾客的需求、喜好，也掌握了大量的销售渠道资源。这样的经验和资源保证了品牌服饰运营商所提供的供应链服务的专业性和质量。
（3）平台优势
公司作为上市公司，致力于成为中国具备领先优势的时尚生活产业综合服务供应商。在供应链管理业务方面，依托公司自身的产业优势，在全国范围内汇集供应链资源，构建一个覆盖范围广、供应能力强且具有很大灵活性的时尚产业供应链服务体系。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已在荆门、广州、苏州、东莞、佛山、厦门等地设立多家供应链管理子公司开展相关业务，业务发展迅速，已在行业形成领先的优势。
（4）供应链资源整合管理能力及人才优势
公司在纺织服装产业链运营超过10年，自身品牌服饰的运作模式对供应链管控要求较高，公司将成衣加工的环节进行外包，严格把控面辅料采购和成衣质检入库环节，在供应链管控、品质管理、成本控制方面拥有较强的优势。同时，通过供应链有效整合，公司实现了有效的资源配置，降低了采购、物流和生产管理成本，构建了和谐的产业合作关系。在此基础上，公司将自身供应链资源整合管理能力进行延伸，将自身的经验复制到其他有需求的企业。通过集中采购，公司能够争取到上游优惠的采购价格，让利给下游客户。此外，公司还能够为上下游企业提供新产品、新款式，以及成本分析、流行资讯等研发设计服务，提升上下游企业产品竞争力，推动客户向精细化管理转变，提升经营效益。
同时，公司拥有经验丰富的高级管理队伍，对服装产业供应链管理服务均具经验，并能与区域合作伙伴建立良好的紧密合作关系。公司的高级管理团队，使公司有能力战略性地发展供应链管理业务。

第五节　发行与承销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1、发行数量:本次发行可转债总额为人民币800,000,000元（800.00万张）。
2、向原股东发行的数量和配售比例:
向原股东共优先配售746,052张，即74,605,200.00元，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33%。
3、发行价格:按票面金额平价发行。
4、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面值: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
5、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800,000,000元。
6、发行方式:本次发行向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后的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配售和网上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向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认购金额不足80,000.00万元的部分由主承销商包销。
7、配售比例:
原股东优先配售746,052张，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33%;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5,103,292张，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3.79%;网下向申购机构投资者发行2,016,460张，占本次发行总量的25.21%;由主承销商包销134,196张，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68%。
8、前十名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及其持有量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数量（张）	占总发行量比例（%）
1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4,196.00	1.68
2	赵青青	41,952.00	0.52
3	汪丹淇	36,708.00	0.46
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8,278.00	0.35
5	倪华玲	8,667.00	0.11
6	张永胜	7,866.00	0.10
7	邓建华	6,555.00	0.08
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6,304.00	0.08
9	杭州优益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优益增3号私募基金	6,215.00	0.08
10	黄建平	5,244.00	0.07
合计		281,985.00	3.52

9、发行费用总额及项目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1	承销及保荐费用	1000.00
2	审计、评估及验资费用	100.00
3	律师费用	50.00
4	资信评级费用	25.00
5	发行手续费用	8.00
6	推荐宣传费用及其他	64.00
合计		1,247.00

二、本次发行承销情况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数量为8,000,000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按面值发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800,000,000.00元。其中，向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746,052张，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33%;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5,103,292张，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3.79%;网下向申购机构投资者发行2,016,460张，占本次发行总量的25.21%;由主承销商包销134,196张，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68%。
三、本次发行资金到位情况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800,00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8,962,264.15元（不含税）后实际收到的金额为791,037,735.85元。另减除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和印刷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2,235,849.05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788,801,886.80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前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天健验（2020）3-15号《验证报告》。
四、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
（一）发行人
公司名称: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鸿
住　所:东莞市道滘镇新鸿昌路1号
联系人:廖岗岩
电　话:0769-81333505
传　真:0769-81333508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公司名称: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姚志勇
住　所:无锡市滨湖区金融一街10号无锡金融中心5层03、04及05部分
保荐代表人:周依黎、苏锦华
项目协办人:吴宣
项目经办人员:郑东、赵琳琳、夏婧
电　话:0755-23901683
传　真:0755-82764220
（三）发行人律师
名　称:北京市兰台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杨光
住　所: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1号B-2903
经办律师:曹睿、刘燕
电　话:0755-82721305
传　真:0755-82725178
（四）审计机构
名　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胡少先
住　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经办注册会计师:朱中伟、王柳、赵国梁、龙海燕
电　话:0755-82903666
传　真:0755-82990751
（五）验资机构
名　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胡少先
住　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经办注册会计师:赵国梁、龙海燕
电　话:0755-82903666
传　真:0755-82990751
（六）资信评级机构
名　称: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负责人:常丽娟
住　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PICC大厦12层（100022）
经办评级人员:蒲雅修、罗峤
电　话:010-85172818
传　真:010-85171273

第六节　发行条款

一